



小区“旧改”，6棵大树未经审批被砍

事发台江区金星四季花城，部门已安排执法人员前往核查；律师表示，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擅自砍伐、移植城市树木，没有报批砍伐涉嫌违法

实习生 朱鸿雨 文图
海都记者 梁展豪 林雅璇

小区绿地上的9棵大树，如今仅剩2棵？近日，福州市民陈女士拨打海都热线968880报料称，台江区金星四季花城小区内有一家小明星幼儿园，去年小区启动“老旧小区”改造后，园前操场上的1棵木棉树、6棵棕榈树被砍掉，如今剩余的2棵木棉树也将被移走。

记者从园方及社区处了解到，6棵棕榈树是因“旧改”需要，由施工方砍伐，1棵木棉树系去年被台风吹倒；而剩下的2棵大树经鉴定为危树，也需移植。不过，记者从福州市园林中心核实到，2棵木棉树移走确已通过审批，但6棵棕榈树被砍时并未获得部门许可。律师表示，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擅自砍伐、移植城市树木，没有报批砍伐或非正常修剪树木的行为都涉嫌违法。

业主：

“旧改”施工方擅自砍树，还有2棵树也要被移走

金星四季花城小区的多名业主告诉记者，此前小区4号楼南侧有一块绿地，种植着6棵棕榈树、3棵木棉树。小明星幼儿园于2004年作为该小区的配套幼儿园入驻4号楼1、2层，这块绿地便成为幼儿园操场，后又铺上了塑胶地板。据陈女士回忆：“自2002年入住小区时，几棵树已有2层楼高，近年来更是长到了近20米，为小区3、4号楼业主遮阴挡阳。”

“去年老旧小区改造，幼儿园门前的6棵棕榈树、1棵木棉树被砍掉。”业主

们称，2023年8月小区启动“旧改”，到了10月份，施工队以“影响管道施工”为由砍伐树木。陈女士提供的图片显示，原本绿地上的7棵大树变成了7个树桩。令他们更为不满的是，未经业主同意，今年5月9日，施工队欲把幼儿园门前绿地上另外2棵木棉树也移走，后被几名业主阻止。由于担心仅存的2棵木棉树被砍，4号楼的一位业主还在阳台上安装了探头。

业主们怀疑，因树木的落叶会对园区内的环境造

成影响，被砍伐与幼儿园有关。此外，幼儿园设置了围挡将小区绿地“据为己有”，挤占了业主们的活动空间。3、4号楼的几位业主表示，希望幼儿园能将围挡拆除，将操场恢复为小区绿地。不过，记者查询《幼儿园建设标准》（建标175—2016）发现，《标准》要求幼儿园室外地面游戏场地人均面积不应低于4㎡，且园区周边应设围墙。这意味着，业主们的诉求与幼儿园建设标准相悖，若撤除围挡、恢复绿地，幼儿园就不合规范。

幼儿园：

被砍树木与园区无关，剩下2棵木棉被鉴定为危树

7月2日上午，记者在小区的公示栏看到，长汀社区居民委员会于5月份发布公告称：因土层太浅，土层下水泥硬化导致木棉树根无法抓牢土壤……该危木（2棵木棉树）已对小区居民的人身安全及小区建筑设施等构成威胁，决定移植危木，移植相关手续已经福州市园林中心审批许可。

2日下午，小明星幼儿园负责人颜女士告诉记者，小区共3棵木棉树、6棵棕榈树，因为小区“旧改”，6棵棕榈树涉及小区的管道，所以由施工队统一砍伐，与园区

无关；而业主们口中“被砍”的那棵木棉树，是因为下方土层太浅，去年被台风吹倒。“事情发生后，园区担心存在安全隐患，就申请对另外2棵木棉树进行鉴定，后被确认为危树。”记者现场观察到，原本的7个树桩已经清除，地面也做了硬化。而剩下的2棵木棉树身有明显倾斜，已采取加固措施。

记者随后来到长汀社区了解情况，针对2棵木棉移植问题，社区网格员吴女士的说法与幼儿园的颜女士一致：幼儿园门外的地面下方是地下车库的顶部，属

于水泥层，泥土厚度只有约20厘米，树木无法向下扎根，平铺的根系不足以支撑约六层楼高的木棉树，树木容易倾倒，所以社区请市园林中心对这2棵树做鉴定，2023年10月确认这两棵木棉树是危树，准予将其移植到其他地方。吴女士说：“市园林中心在这两棵树周围做了水泥加固，业主在此基础上又自发对其进行了加固支撑。社区每周都会进行安全检查，前两天发现（根部）已经又出现裂缝，树根已经暴露出来，确实存在较大隐患。”



原本种植6棵棕榈树的区域已变为一片平地



原本幼儿园旁种植着棕榈树（业主供图）

社区：

幼儿园活动场地在红线范围内

而对于业主反映的幼儿园私设围挡问题，颜女士解释道，幼儿园办学以来，门外的绿地一直是园区红线范围内的活动场地，相关文件已经上传给有关部门核实。并且，10多年前就已经在外面铺上了橡胶和

木板，用围挡围起来。只不过，去年小区“旧改”时，因为管道施工的缘故，施工队将活动场地破拆，这才重新硬化、铺设。

网格员吴女士也补充道，2004年左右小明星幼儿园刚刚开园，当时并没

有设置围栏，业主和幼儿园都可以使用这片区域。2010年前后，因为安全问题，幼儿园才将这块区域围起来作为学生的活动空间。“幼儿园那边给我们出示了规划图，才批准他们（把这块区域）围起来的。”

园林部门：

已被砍伐的6棵棕榈树并未报批

那么，此前“旧改”时因管道施工而砍伐的6棵树木，是否也经过了有关部门审批呢？记者根据工程公示牌上的电话，联系旧改的建设单位福州江滨建设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福建省广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联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负责人，多次拨打电话都无法接通。随后，记者致电福州市园林中心审批处了解到，台江区金星四季花城小区内确有2棵木棉树经过了审批，但已被砍伐的6棵棕榈树并没有进行申报。审批处工作人员表示，若未经许

可私自砍伐树木，可能涉嫌违法。目前，记者已将该情况反映给台江区城市管理局，工作人员称已安排相关街道执法人员前往核查。

福建律师海都公益团福建闽天律师事务所沈展昌律师表示，根据《福建省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砍伐、移植城市树木。因特殊需要砍伐、移植的，须经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同意；砍伐或移植造成死亡的，要在园林绿化主管部门指定的地点按三至五倍的株数补种。第二十五条规定，未

经批准移植或非正常修剪树木的，责令其立即停止，并处以500元至1000元罚款；未经批准砍伐或因移植、非正常修剪树木造成死亡的，责令其按树木评估价赔偿损失，并处以该评估价的50%罚款。

如果砍伐林木情节严重的，还将构成滥伐林木罪，要负相关的刑事责任。违规违法砍伐树木，城市绿化行政管理部门有权予以罚款，制止侵害行为。违法砍伐的人员，应当根据绿化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补种树木和承担赔偿责任。

骗取医保基金 福州一人获刑

海都讯（记者 林雅璇 通讯员 林宗汶 杨上群）近日，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医保领域的诈骗案件，被告人因受伤后隐瞒第三方责任，虚构受伤原因，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获利。

2021年10月9日，郑某某在福州市某公园内被齐某某推倒后导致腰椎骨折。经双方协商，齐某某承诺待郑某某伤好后一次性

赔偿。郑某某之后在福州市第二医院办理住院手续后进行治疗。同年10月13日，郑某某在福州市第二医院医保驻点窗口填写“福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外伤住院刷医保卡申请表”时，知道医保统筹基金无法报销被他人推倒导致受伤的医疗费用，于是谎称是在公园散步不小心摔倒导致腰椎骨折的，隐瞒了该事件中的

第三方责任，以此骗取医疗保障基金。郑某某出院后，医保中心统筹基金支付24250.8元。同年11月4日，郑某某获得齐某某赔偿的7万元，且在医保中心通知返还统筹基金后仍未返还。2023年4月20日，郑某某经公安民警电话通知后主动投案。到案后，郑某某退出全部违法所得。

鼓楼法院经审理认为，

被告人郑某某采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医疗保障基金，金额达人民币24250.8元，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综合考虑被告人郑某某具有自首、自愿认罪认罚、已退赔被害单位损失等法定及酌定量刑情节，依法以诈骗罪判处郑某某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千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

保险法》规定，应当由第三方负担的医疗费用不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本案中郑某某被人推倒后受伤，存在第三方责任，应当向第三人主张支付医疗费用，虚构受伤原因骗取数额较大医保基金的，构成诈骗罪。另外，参保人员有如下行为，也属于欺诈骗保行为，严重的可能构成犯罪。将本人的医疗保障凭

证转借他人就医或持他人医疗保障凭证冒名就医的；利用享受医疗保障待遇的机会转卖药品，接受返还现金、实物或者获得其他非法利益；通过伪造、变造、隐匿、涂改销毁医学文书、医学证明、会计凭证、电子信息等有关资料或者虚构医疗服务项目等方式骗取医疗保障基金支出；其他骗取医疗保障基金支出的行为。